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终止代销旗下基金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商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中有关“协议的修改和终止”的相关约定，经和民商基金协商一致，本公司终止民商基金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自 2025 年 6 月 10 日起，民商基金不再销售本公司旗下产品。

一、自 2025 年 6 月 10 日起，投资者将无法通过民商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情况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msftec.com>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2、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bhhjamc.com/>

客服电话：400-651-1717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2 日